

2023 年度

乐山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23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9
第四部分 附表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机关公务用车、国有资产、文电会务等服务保障工作；

（二）承担市本级机关事务管理的事务性工作；

（三）协助机关做好会议服务、接待车辆管理、区县接待人员培训等工作；

（四）负责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及有关部门重要公务活动方案的指定并组织实施；参与市级重要会议、重要活动的服务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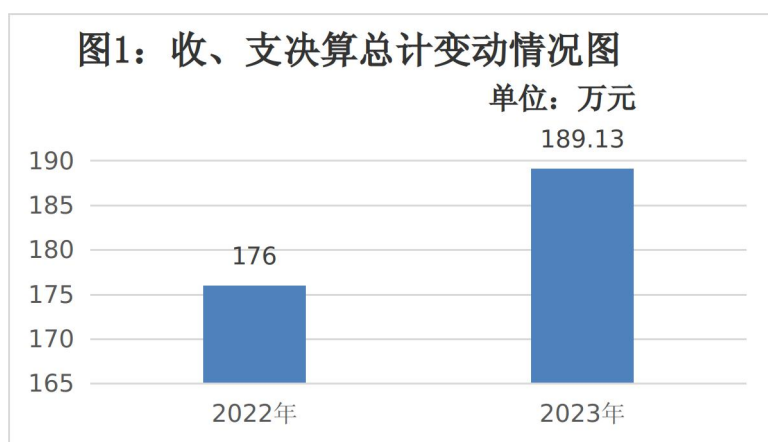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是乐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下属事业单位。中心编制 14 人，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实有事业人员 11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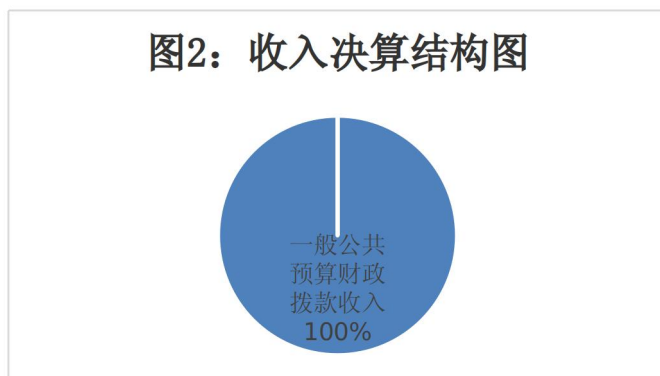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89.1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13 万元，增长 7.46%。主要变动原因是在职人员 2022 年正常晋级晋档及职务变动后增支、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政策性调整增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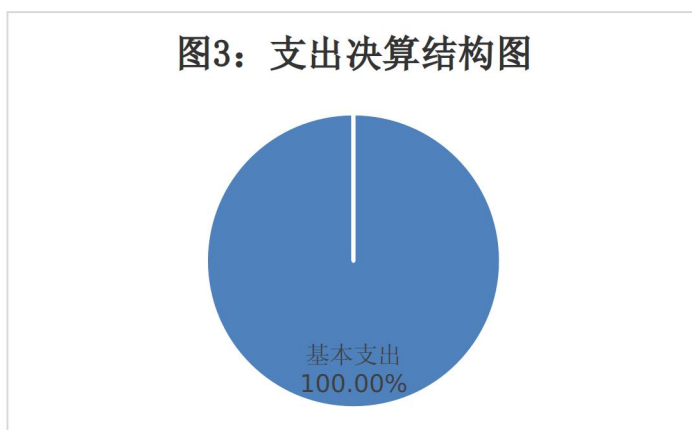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89.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9.13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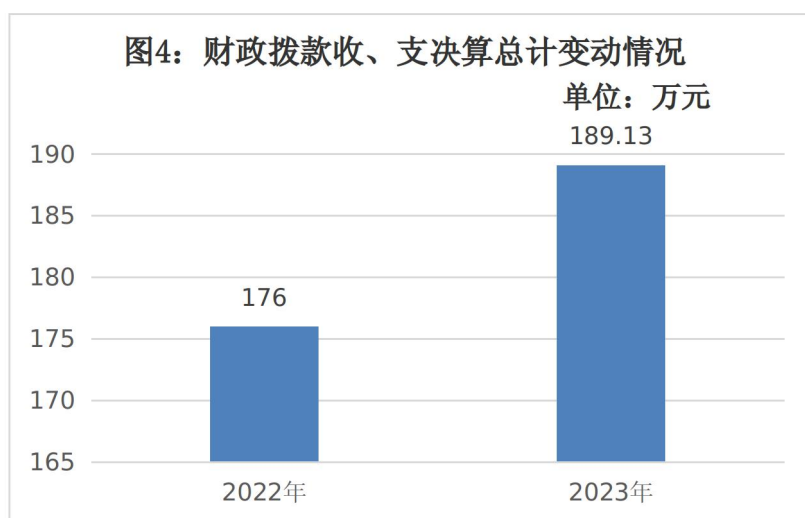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89.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9.13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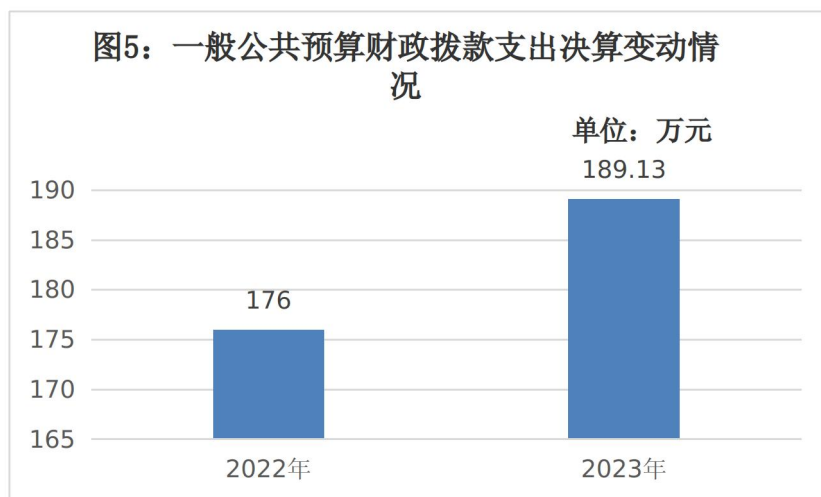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89.1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3.13 万元,增长 7.46%。主要变动原因是在职人员 2022 年正常晋级晋档及职务变动后增支、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政策性调整增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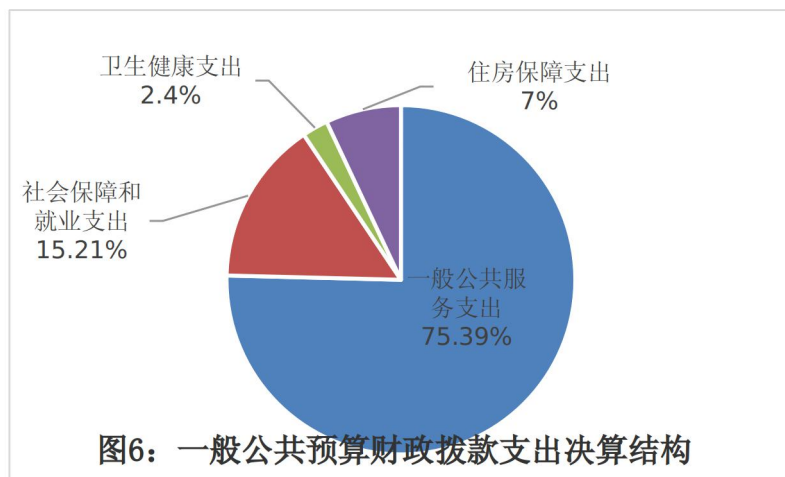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9.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13 万元，增长 7.46%。主要变动原因是在职人员 2022 年正常晋级晋档及职务变动后增支、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政策性调整增支。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9.1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59 万元，占 75.3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6 万元，占 15.21%；卫生健康支出 4.53 万元，占 2.4%；住房保障支出 13.25 万元，占 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89.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42.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8.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4.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3.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9.1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5.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23.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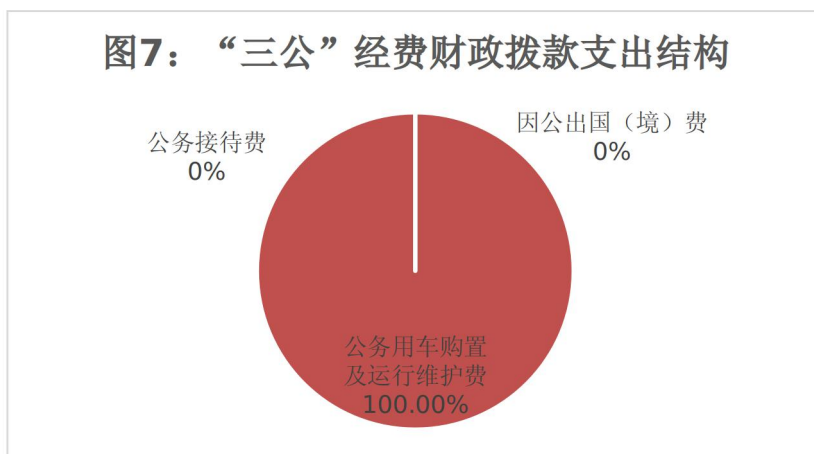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增加 2.41 万元，增长 121.72%。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4.39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2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2.41 万元，增长 121.7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增公务用车 1 辆。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轿车 2 辆、越野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3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全市中心工作和未配备公务用车的单位公务出行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22 年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未使用机关运行经费相关

科目，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3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保险服务。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开展调研工作。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我单位2023年无项目支出，不涉及此项内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部门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部门下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部门各单位按规定缴纳的工伤和失业保险等。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